12-18
1833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分類 奧運 來源 中央日報 日期 92.11.26 版面 十六版

尊重運動人權 配套要完善

宜防範有心人利用性別操控成績

記者陳維新／特稿

基於參與運動的權利，國際奧會開放變性人參加奧運的政策值得肯定，但如何在維護變性人運動權利同時，避免有心人操控性別，以達到爭取獎牌的目的，是國際奧會必須面對的問題。

國際頂尖運動員，爲了追求成績的突破，或是爭搶奧運獎牌，往往不惜對身體造成傷害的代價，進而服食禁藥，或是接受超過身體負荷的訓練強度，以致造成各種生理及心理的運動傷害，因此，國際奧會過去致力打擊禁藥，避免選手爲求成績，影響健康。

但事實上，國際體壇禁藥濫用的現象，仍然十分普遍，大家都在努力與國際奧會大玩「捉迷藏」，只求不被抓到，因爲國際間對於獎牌的競爭，早已是無所不用其極。

運動員在自然的性別傾向之下，決定變性參加奧運，這是可以被接受的，但是一旦變性成爲奧運奪牌的方便管道，沒有人能保證，不會有人爲操控性別的悲劇發生。

更值得討論的是，所謂的變性應如何認定，只是針對局部器官的改變，還是包括心理上的層面，如果不加以定義，未來爭議恐將層出不窮。

基於男女性在需要爆發力及肌力的比賽項目上，存有明顯的成績差距，未來對於變性人的參賽項目，也應有所限制，以避免比賽受到有心人利用性別操控成績，國際奧會尊重變性人運動人權的美意，應在完善配套下，才不致於留下遺憾。

國立臺灣體育學院圖書館藏